［免费询价］宿迁学院灭火器换药、新购灭火器

询价公告

一、项目所有人：宿迁学院

地 址：宿迁市黄河南路399号

邮 编：223800

开户银行：宿迁市 工商银行 徐淮路分理处

帐 号：1116030509300003519

联 系 人：朱老师 0527-84201696

技术咨询：0527-84200018

二、项目内容及施工要求：

1.项目内容:过期及压力不足灭火器换药充装、新购干粉灭火器、新购二氧化碳灭火器。

2.过期及压力不足灭火器充装换药数量约400具，新购干粉灭火器数量246具，新购二氧化碳灭火器162具。

3.现有换药及压力不足灭火器分栋存放于各建筑物内（主要为学生宿舍、实验楼等建筑物），装、卸、运输均由询价响应单位自行负责，灌装完毕后需按照学校要求放置于指定地点。

4.过期灭火器换药过程中，若出现原有配件损坏需更换情况，需提前告知学校使用部门，以便现场核验；未经学校同意私自更换的，学校不承担任何费用。

5.新购灭火器需按照学校要求分别放置于指定位置。

6.新购干粉灭火器规格为4公斤/具，品牌为以下三种品牌中任一种：淮海、金枪鱼、快达；新购二氧化碳灭火器规格为2公斤/具，品牌为以下三种品牌中任一种：淮海、金枪鱼、快达。

7.过期灭火器换药周期自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，新购灭火器自合同签订后1周内到位。

三、资质要求：

1、凡参加询价的单位或全权代理，必须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。并提供以下证明及资料：（1）营业执照复印件；（2）企业资质；（3）安全生产许可证、企业组织代码证、项目授权书及其它有关资质证件；（4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对业务代表的正式授权书（一个单位不得委托多人代理，一人不得代理多个单位，否则投标无效）；（5）企业基本情况、拥有资产、专业技术人员情况介绍、企业业绩等介绍。

四、其它事项及相关要求：

1、报价：含灭火器运输、摆放、契税等，漏项自负。

2、参加询价文件应字迹清晰，内容齐全，表达准确，漏项自负，不应有涂改、增删，若有修改，修改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。

3、询价材料装于文件袋内密封，并在封签处加盖单位公章。

文件封面上应注明：（1）宿迁学院过期灭火器换药、新购灭火器项目文件。材料送与宿迁学院审计处（行政楼105室）朱老师收。

4、有下列情况之一，其询价无效：（1）文件未按规定密封的；（2）文件未盖单位公章或没有授权人签字的；（3）文件未按规定格式编写或字迹模糊难以辨认的；（4）文件逾期送达的；（5）未按询价内容制作文件的；（6）文件弄虚作假的；（7）无相关专业资质的。

7、付款方式：项目结束，验收合格后一月内付合同总款的90%，余款10%一年后且无质量问题的付清。债权不得转让或委托付款给第三方。

8、本工程质保期为壹年，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，乙方负责更换或重新灌装。

9、对未中标者不作解释，询价文件不退还。

10、项目实施期间，一切安全责任自负，与宿迁学院无关。

五、确定中标单位的原则：符合本文件要求的经评审综合报价最低者中标，超出学校预算的为废标。

六、公告时间：2017年5月3日。

七、报价最后时间及学院确定中标单位时间：2017年5月12日 点下午3:30。

地点：宿迁学院审计处（行政楼105室）。

确定中标单位会议邀请所有报价人参加。电话：0527-84201696。